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1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2年10月24日发行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融资品种	发行规模(亿元)	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3个月	2.40%	2022年10月24日
短期融资券	10.00	6个月	2.60%	2022年10月24日
中期票据	10.00	3年	3.20%	2022年10月24日
合计	30.00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85

##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0月24日,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将继续落实后续工作。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 列入融资融券标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0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的通知》(深证发〔2022〕360号),为深入推进融资融券业务健康发展,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将符合条件的股票纳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根据《通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由现有900只扩大到1200只。

本次融资融券标的股票:众业达(证券代码:002441,证券简称:众业达)自2022年10月24日起列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

《通知》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相关业务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4日

##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列入融资融券标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0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的通知》(深证发〔2022〕360号),为深入推进融资融券业务健康发展,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将符合条件的股票纳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根据《通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由现有900只扩大到1200只。

本次融资融券标的股票:众业达(证券代码:002441,证券简称:众业达)自2022年10月24日起列入融资融券标的股票。

《通知》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相关业务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2-044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2日、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宣兴”项目)实施主体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全资子公司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兴”)。宣兴项目一期建设内容:投资建设约人民币1,111,869万元,其中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宣兴一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宣兴一期”)实施主体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全资子公司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兴”)。宣兴项目二期建设内容:投资建设约人民币582,563万元,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对外投资进展概况

2022年10月21日,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关于项目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宣兴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MACOLP70J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2-044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2日、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宣兴”项目)实施主体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全资子公司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兴”)。宣兴项目一期建设内容:投资建设约人民币1,111,869万元,其中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宣兴一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宣兴一期”)实施主体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全资子公司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兴”)。宣兴项目二期建设内容:投资建设约人民币582,563万元,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中低压功率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对外投资进展概况

2022年10月21日,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关于项目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宣兴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宣兴中车时代电气中低压功率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MACOLP70J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第2022-044

##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10月21日,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质押给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100万股股份解除了质押。

截至2022年10月21日,国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7,158,37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18%,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6.29%。至2022年10月21日,国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质押股份的数量为10,95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75.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90%。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21年11月23日,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2,715万股股份质押给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广西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向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96,000万元的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2022年10月21日,国发集团质押给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100万股股份解除了质押。

2021年11月23日,国发集团持有的公司2,715万股股份质押给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广西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向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96,000万元的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2022年10月21日,国发集团质押给重庆威灵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100万股股份解除了质押。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2-127

债券代码:113642 债券简称:上22转债

##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上22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赎回登记日:2022年11月15日  
●赎回价格:100.214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2年11月16日  
●最后交易日:2022年11月10日  
截至2022年10月24日收市后,距离11月10日“上22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3个交易日,11月10日为“上22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最后转股日:2022年11月15日  
截至2022年10月24日收市后,距离11月15日“上22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6个交易日,11月15日为“上22转债”最后转股日。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上22转债”将自2022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02.40元/股的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100.214元/张)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上22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28日期间已累计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上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上22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上22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上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间,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i: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回款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28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上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上22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2年11月1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22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14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i: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2年3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票面利率为0.30%。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德邦新回报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 交易模式转换有关事项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增强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市场竞争力,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将本基金交易模式转换,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证券交易模式转换  
自2022年10月27日起,本基金将启动证券交易模式的转换工作。转换后,本基金的证券交易将通过委托证券经纪商进行,由证券经纪商履行投资管理职责。本次证券交易模式转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因转换证券交易模式,拟对《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一百)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二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三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四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五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六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七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一)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四)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五)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六)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七)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八)基金管理人职责  
(八十九)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基金管理人职责  
(九十一)基金管理人